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基金主代码	372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8 月 1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1,959,809.8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维持资产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主动管理，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率，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对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本基金将遵循自上而下的配置原则，以宏观经济分析和政策分析为基础，根据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国家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市场流动性水平、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估值水平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收益进行动态评估，从而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跟踪影响资产配置策略的各种因素的变化，对大类资产配置比例进行动态优化管理。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积极主动的债券投资策略，以中长期利率分析为核心，结合宏观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收益率曲线形态、债券市场供求关系等分析，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组合增

	值。 3、其他投资策略：包括股票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根据 2017 年 7 月 1 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相关销售机构已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风险评级行为不改变本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但由于风险等级分类标准的变化，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基金管理人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A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72010	37211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78,178,840.69 份	293,780,969.14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 - 2026 年 9 月 30 日）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A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31,926.72	67,319.98
2.本期利润	28,614,209.13	7,756,088.1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07	0.032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52,364,962.62	458,556,595.1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538	1.5609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89%	0.27%	0.65%	0.05%	2.24%	0.22%
过去六个月	0.09%	0.28%	1.86%	0.05%	-1.77%	0.23%
过去一年	0.07%	0.26%	3.25%	0.05%	-3.18%	0.21%
过去三年	5.94%	0.21%	13.05%	0.08%	-7.11%	0.13%
过去五年	8.01%	0.19%	22.34%	0.07%	-14.33%	0.12%
过去七年	20.01%	0.18%	32.50%	0.07%	-12.49%	0.11%
过去十年	28.20%	0.19%	46.48%	0.07%	-18.28%	0.1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3.58%	0.25%	91.37%	0.07%	-17.79%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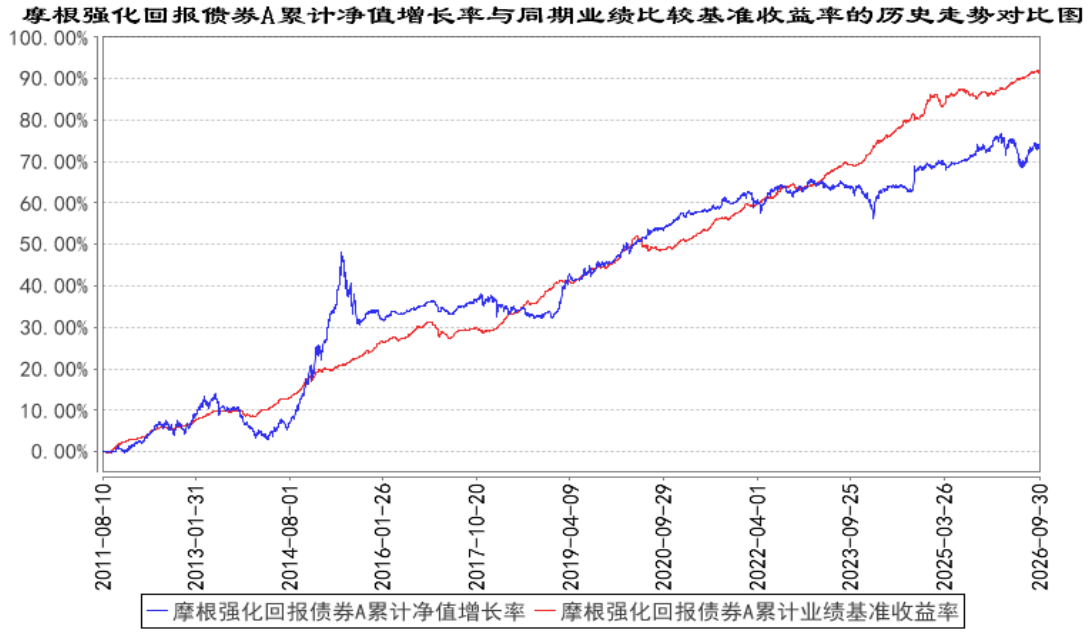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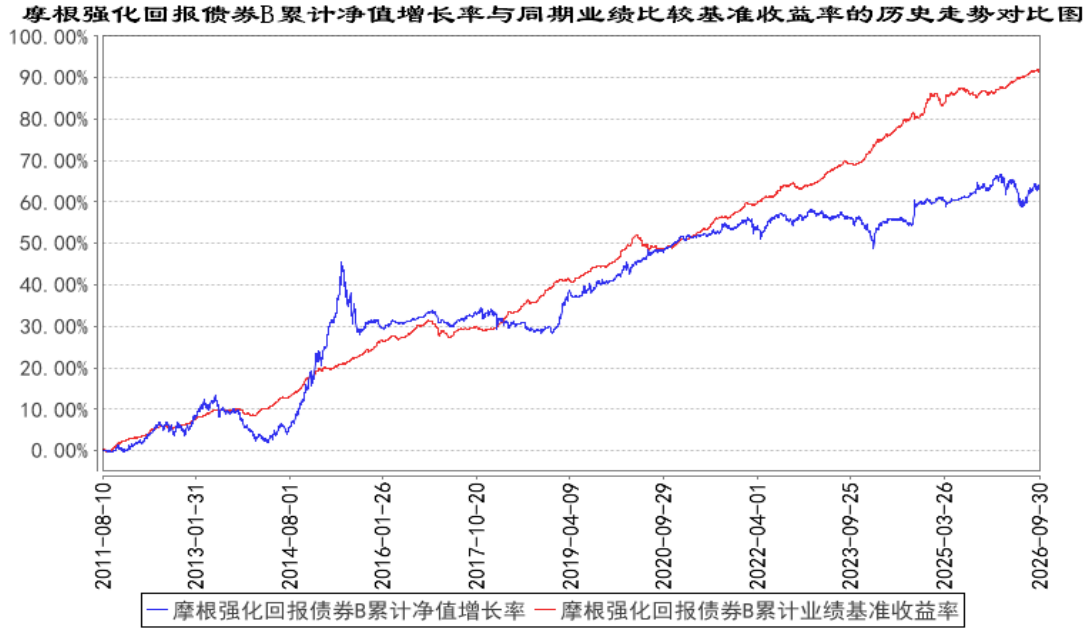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9%	0.27%	0.65%	0.05%	2.14%	0.22%
过去六个月	-0.11%	0.28%	1.86%	0.05%	-1.97%	0.23%
过去一年	-0.33%	0.26%	3.25%	0.05%	-3.58%	0.21%
过去三年	4.69%	0.21%	13.05%	0.08%	-8.36%	0.13%
过去五年	5.88%	0.19%	22.34%	0.07%	-16.46%	0.12%
过去七年	16.75%	0.18%	32.50%	0.07%	-15.75%	0.11%
过去十年	23.20%	0.19%	46.48%	0.07%	-23.28%	0.1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3.40%	0.25%	91.37%	0.07%	-27.97%	0.18%

注：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在调整前后期间分别根据相应的指标计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8 月 10 日，图示的时间段为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

本基金建仓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在调整前后期间分别根据相应的指标计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鹏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3 年 9 月 15 日	-	16 年	杨鹏先生曾就职于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华金证券，曾任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FOF 投资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绝对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年金和养老金投资经理。自 2023 年 5 月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混合资产投资部高级基金经理。
刘心一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1 月 15 日	-	5 年	刘心一女士曾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固定收益研究员；自 2024 年 10 月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侯杰	本基金基金经理、混合资产投资部总监	2026 年 3 月 17 日	-	24 年	侯杰先生 2002 年 7 月加入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任职于资本运营部（部门副经理）；2017 年 9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于混合投资部（部门负责人）；2025 年 9 月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任混合资产投资部总监。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

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通过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检查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本公司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监控分析，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19 次，均为指数投资组合因跟踪指数需要而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三季度，国内宏观经济方面，延续整体稳健的运行态势，增长的结构性亮点不断增多。工业生产保持了稳健扩张，高技术制造业与 AI 产业链、智能装备制造等新动能领域增速领先，为企业盈利改善提供了扎实支撑，出口在外需韧性下延续较高景气。内需修复节奏相对温和，消费呈现结构性分化，固定资产投资在地产调整与化债约束下仍有承压，预期降幅边际收窄，政策托底的累积效应正在逐步显现。整体看，上游行业盈利保持韧性，中下游企业盈利持续修复，呈现结构分化的特征。

流动性层面，货币政策延续"适度宽松"基调，央行通过 MLF 加量续做、隔夜逆回购常态化等手段呵护市场，资金面保持合理充裕。M1、M2 同比在区间内保持相对平稳，融资结构的改善方向明确，市场流动性环境总体友好。

国际方面，受美国财政赤字扩大、通胀黏性犹存及能源价格扰动等多重因素影响，10 年期美债收益率突破 5%，并创 2007 年以来新高，使全球多数国家债市出现共振调整。这一变化对全球风险偏好构成阶段性扰动，但国内货币政策韧性较强、内需定价的逻辑并未改变，外部利率上行更多是阶段性外部约束。

股票市场方面，三季度整体呈现震荡整理、结构分化的格局，继二季度“一九”分化行情之后，七、八月份市场进行了结构修正，即 AI 相关产业链出现调整，价值类资产出现区间修复。成长与价值、顺周期与新动能之间的轮动有序展开。具体操作上，权益部分保持高仓位运行，配置较为分散，以广泛选股、多维评分和弱相关搭配为核心策略，构建中长期高质量个股组合。目前组合整体配置略偏中游材料、中游制造和下游消费板块。

债券市场方面，三季度社融增速整体下行，信用派生维持疲软，9 月政府债券发行有所提速，政策性金融工具逐步落地，但对基本面的传导仍需时间，偏弱趋势尚未扭转。央行在总量货币政策工具运用上相对克制，调降结构性工具 PSL 利率 25bp，同时实施居民购房贷款贴息政策，宽信用导向明确，中期维度密切观察基本面变化。货币流动性整体维持中性偏宽松基调，8 月开始央行加大了隔夜逆回购投放力度，在税期、季末等时点加大流动性投放，隔夜利率整体围绕政策利率波动，在此背景下短端收益率总体平稳，长端利差边际压缩。三季度债券市场整体震荡偏强，基本面环境与负债端增量资金对债市均相对顺风，长债收益率呈现震荡中边际下移的特征。

展望后续，权益方面，近期政府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就政策力度而言，虽然从市场反应的角度来看不是非常超预期，但其深层意义不容低估。第一，它表明政府始终高度关注经济运行，政策将随经济压力相机而动：当经济面临下行压力时，政府会适时出手加以刺激。第二，政策取向并不只偏向科技转型，传统经济同样被纳入支持范围，房地产作为典型的“旧经济”领域，其传统程度甚至超过制造业，此次仍获得了积极的支持政策。尽管本次贴息规模有限，但政府以真金白银投向地产，这在近些年较为少见，在相当程度上标志着政策导向的转变。第三，本次政策出台正面回应了市场长期争论的核心问题——即中国刺激经济的意愿与政策落地的时点。就刺激能力而言，中国完全具备，市场对此分歧不大。市场真正关心的是中国当下是否愿意刺激、政策何时落地。而此次出台实际上给出了明确答案：政府已经确认经济存在压力，且政策出台的时点已经成熟。因此，其信号意义极为重大。若经济仍未企稳，后续预计还会有更多政策出台。就市场风格而言，预计将进一步转向科技以外的行业，这些行业其中有一部分估值处于极低水平，其修复并不依赖基本面的显著改善。出现边际催化预期，资金便会回流重新定价。按照“市值＝业绩×估值”的框架，政策为资金回流提供了契机，短期内资金只需估值重估即可。当时 2024 年“9·24”行情的本质，正是政策给予市场信心之后，资金回流对估值进行的重新定价。

债券方面，基本面和负债端决定债券市场中期方向，市场微观结构决定短期节奏。中期维度私人部门内生性债务融资需求修复仍需时间、货币政策缺乏收紧基础的格局或仍存在。收益率曲

线上，30 年期国债期限利差分位仍然较高，后续可能仍然存在压缩空间，组合将继续采取哑铃结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8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5%;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B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76,744,715.96	17.75
	其中：股票	376,744,715.96	17.7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648,431,731.16	77.66
	其中：债券	1,648,431,731.16	77.6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003,379.17	4.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197,184.61	0.57
8	其他资产	165,388.64	0.01
9	合计	2,122,542,399.5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816,255.00	0.2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60,723,651.16	13.6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905,734.00	0.3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479,319.00	0.9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644,298.00	0.19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1,348,088.00	1.6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899,751.00	0.7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644,694.00	0.7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10,420,948.80	0.55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4,861,977.00	0.78
S	综合	-	-
	合计	376,744,715.96	19.7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58	赛轮轮胎	2,208,338	29,238,395.12	1.53
2	600415	小商品城	2,089,100	23,147,228.00	1.21
3	301035	润丰股份	456,690	22,606,155.00	1.18
4	688036	传音控股	419,501	22,569,153.80	1.18
5	688029	南微医学	222,675	19,319,283.00	1.01
6	002626	金达威	1,031,400	16,636,482.00	0.87
7	002858	力盛体育	1,277,900	14,861,977.00	0.78
8	002209	达 意 隆	1,074,800	14,165,864.00	0.74
9	601965	中国汽研	1,024,300	13,899,751.00	0.73
10	688466	金科环境	974,621	13,644,694.00	0.7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54,918,527.23	13.3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29,841,190.96	53.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0,462,120.55	3.16
4	企业债券	192,328,947.41	10.0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051,325.48	1.57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141,291,740.08	7.39
10	合计	1,648,431,731.16	86.2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600002	26 超长特别国债 02	1,300,000	133,114,459.02	6.97
2	232680019	26 工行二级资本债 04BC	800,000	80,671,715.07	4.22
3	242580022	25 民生银行永续债 01	700,000	71,780,876.71	3.76
4	242680031	26 浙商银行永续债 01BC	700,000	70,514,547.95	3.69
5	242400031	24 平安银行永续债 01	500,000	52,255,657.53	2.7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央行宁波市分

行的处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央行的处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5,354.8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3.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65,388.6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A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66,195,047.15	163,983,681.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67,226,437.61	163,183,272.5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5,242,644.07	33,385,984.9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78,178,840.69	293,780,969.14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A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 B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579,288.99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579,288.99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5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2、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法律意见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